

「本土」女踢督察 罪成感化1年

報告指被告是非不清 官批襲警罪行嚴重施暴即錯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由李儂媽任召集人的「正義聯盟」及「撐警大聯盟」,今年2月於大埔墟火車站外擺設街站,爭取市民支持訂立「辱警罪」;而「熱血公民」和「本土民主前線」成員到場抗議,其間雙方爆發衝突,事後「本土民主前線」女成員陳丹麗被控襲警並罪成,昨日於粉嶺裁判法院被判12個月感化令。感化報告指陳不能清晰分辨對錯,即使腳踢警員力度不大,但襲警是嚴重罪行;裁判官張志偉又訓示被告,以暴力對待任何人都錯。

23歲女被告陳丹麗於2月1日發生衝突時與警員拉扯,並轉身腳踢姓曾高級督察腹部,陳當日並未有被捕。辯方曾稱事發時情況混亂,陳即使有碰及警察亦屬意外。

無關猛烈與否 襲警即重罪

裁判官張志偉昨日在裁決時指控方證人誠實可靠,判刑時又指即使被告襲擊的程度並不猛烈,但襲警屬嚴重罪行,而且任何用暴力對待他人的行為均是錯。

「本土民主前線」發言人黃台仰昨日於庭外稱,陳丹麗當日疑遭另一名男警員以腳夾住並壓於地上。她在數日後即2月6日,前往警署報警稱受警員非禮,卻反被控襲警而遭拘捕。

官信聽不到警告 聽障生脫罪

另外,被控於本年3月1日「光復元朗」行動中襲警的聽障學生馮子浩,昨日則在屯門裁判法院獲判脫罪。裁判官水佳麗稱馮子浩為單純可信的學生,相信馮沒有襲警警員李宏達的意圖;又指被告右耳有中度聽障、左耳屬輕度聽障,平時上學要戴耳機,沒理由不相信沒佩戴助聽器的馮子浩聽不到李的警告。雖然不排除馮有推門撞向李,但相信馮並非故意。水官又指當時場面混亂,李宏達受壓力而可能對碰撞有過敏反應。



■今年2月1日「正義聯盟」及「撐警大聯盟」在大埔墟火車站外就設立「辱警罪」收集簽名時被「熱血公民」和「本土民主前線」成員滋擾,情況混亂。資料圖片

逾期居留漢追數狂斬 婦慘成血人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劉友光、杜法祖)深水埗南昌街一單位昨日早晨發生斬人血案,女戶主與一名逾期居留內地漢因金錢問題爭執,遭人用菜刀狂斬多刀重傷浴血,負傷奔逃百米至街上求援,沿途留下長長血路觸目驚心。警員隨後在單位內拘捕疑兇,正調查兩人關係及傷人動機,以及案件是否涉及聘請黑工問題。

女傷者姓蕭,48歲,送院時頭、面均有刀傷,血流披面,須在深切治療病房留醫,情況嚴重。現場消息稱蕭已婚,與夫及一名年約20多歲兒子同住南昌街61號至65號東成大廈10樓一單位,事發時其子雖在屋內,仍無法制止血案發生。

被捕疑兇姓劉,48歲,聲稱與蕭屬朋友關係,他早前由內地持雙程證來港,但證件已逾期,他並無受傷,被捕時亦平靜無反抗,因涉「傷人」及「逾期居留」被扣查。



■被逾期居留男子「追數」未遂斬傷女事主渾身是血。讀者提供圖片

現一名頭、面及手部受傷,渾身是血的女子,坐在荔枝角道292號一間超級市場對開馬路邊。同一時間警方亦接獲該名女傷者報案求助,警員趕至發現女事主仍清醒,並報稱剛在約百米外的南昌街寓所被人斬傷,警員立即召救護車將其送院,並手持盾牌及警棍,沿現場血路迅即掩至南昌街東成大廈現場單位,入屋拘捕涉嫌傷人內地男子,並檢獲一把染血菜刀,而同在屋內的女傷者兒子並無受傷。當時單位屋內、屋外走廊、升降機內及大堂滿布血跡。



■斬人血案發生在南昌街東成大廈,警員封鎖大廈調查。

疑追討數千「欠薪」行兇

據現場鄰居表示,蕭婦因身材肥胖,街坊均喚其「肥婆」,她在寓所附近經營店舖,而被捕疑兇據悉當時上門欲向蕭婦索取數千元報酬,雙方一言不合演成傷人血案,未知當中是否涉及聘請黑工及追討欠薪問題,警方正展開深入調查。

昨日早晨約9時50分,警方接獲多名市民報案,指發



■「P牌」女調酒師 Florence 在6月25日炒電單車受傷後,曾被網民拍下臥地與人通電話照。

網上圖片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愛騎電單車上下班的年輕女調酒師 Florence,半個月接連兩度「炒車」!上月25日,衣着性感的 Florence 駕「P牌」電單車在葵涌「墮馬」受傷,當日其臥地待援期間手持手機通話的照片被上載至互聯網,引起網民熱議。昨日凌晨她駕駛同一輛電單車在長沙灣再度翻車失事,幸僅受輕傷。Florence 事後表示仍愛電單車,日後會小心駕駛。

Florence 姓李,20歲,居於葵涌,3個月前才考獲電單車暫准駕駛執照(俗稱 P 牌)。上月25日,她身穿藍色吊帶小背心及短褲,駕駛一輛掛「P牌」電單車在葵涌坳邊街行駛途中,疑為閃避推着廢物回收車的路人而失控「墮馬」受輕傷,當日其臥地待援期間,手持機與人通話的照片被上載至互聯網,一度成為網民熱話。

昨日凌晨約4時50分, Florence 駕駛同一輛掛有「P牌」的電單車,在九龍擬經美孚新邨往青山公路,途經荔枝角道交匯處,在懲教署荔枝角收押所對開支路一處左彎疑天雨路滑失控翻車,她「墮馬」擦傷手腳,並感到腰部疼痛,已被送院治理。

「汲教訓全套裝備僅輕傷」

Florence 事後接受傳媒訪問時說:「汲取上次教訓,今次有着 full gear (全套裝備)開車。下雨天有備而戰。」她說前日因打風不用上班,遂與朋友出旺角看電影,之後返途中出事,跌傷臀部及盆骨,膝蓋亦擦損,幸沒有骨裂。她相信「炒車」是因路面有油污所致。雖然接連駕車失事,不過她仍會駕電單車,因其方便兼燃料平,日後會小心駕駛。

打風無車搭 躁漢擱站長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今年首個襲港並要掛8號風球的颱風「蓮花」,雖未有釀成人命傷亡,惟前晚在8號風球高懸下,在天水圍天恒邨巴士總站卻有惡乘客稱趕不上尾班車,竟遷怒車長及站長將兩人推跌,更出手大力掌摑,事後逃去無蹤。九巴嚴正譴責暴力襲擊前線同事的行為,將全力協助警方緝兇。

遇襲九巴車長姓林,27歲,被推跌時手部受傷,站長則姓莫,34歲,因被掌摑不適,兩人送院治理無大礙。

涉傷傷人後逃去惡乘客是年約40歲至50歲男子,身高約1.7米,蓄短髮,身穿黑色上衣、黑色褲。警方已將案件列為「襲擊致造成實際身體傷害」處理,正追緝疑人歸案。

多次粗言辱罵 九巴強烈譴責

事發前晚7時許,因「蓮花」逼近本港,天文台已發

絲襪蒙面刀匪 劫獨立屋少東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西貢清水灣道一間獨立屋,昨日凌晨遭3名以絲襪及口罩蒙面的刀匪潛入打劫,期間少主遭捆綁睡房內,及至刀匪逃走後始自行鬆綁通知外備報警,經點算共損失總值7萬元財物。警方事後出動大批警員在附近搜捕刀匪,惜無發現。

現場為位於清水灣道第232號地段的獨立大屋,自成一隅,路口設有汽車出入車閘。根據土地註冊處資料顯示,該幢獨立屋為一間於海外註冊的公司在2001年6月以9,000萬元購入,如今已升值數倍。

現場消息稱,一度被捆綁的少主姓唐,24歲,父是新西蘭人,母則是華僑。事發時,屋內除少主和一名56歲女外傭外,還有其他家人,但他們都未有被驚醒。

集會被拍 退休漢否認傷攝影者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自稱為「保衛香港力量」的退休漢,涉嫌在去年參與反東北撥款集會時,襲擊當時正在攝影的文員。六旬退休漢否認普通襲擊罪,案件昨日開審。事主稱當時正拍攝愛港力的集會,被告上前用布拍向他的攝影機兩下,令他食指流血,攝影機顯示屏漆黑一片。被告辯稱只用布蓋着事主的鏡頭,沒有弄壞攝影機,更稱:「試吓用條布打我十次,睇吓會唔會打到流血!」

無律師代表的被告倪志榮(62歲),被控於去年6月20日在中信大廈外襲擊威維義(38歲)。威作供時指,當日到金鐘參與反東北撥款的集會,拍攝支持及反對東北撥款的集會人士。

出8號風球約3小時,在天水圍天恒邨巴士總站,突有一名男子偕女子到車站,向林姓車長及莫姓站長查詢巴士行走時間。當獲悉要乘搭的巴士尾班車已開出後,有人情緒激動與林及莫發生爭執,其間有人推撞林及莫後,更出手大力掌摑莫,以致莫一度昏厥。當同行女子勸阻時,惡漢並無理會,更多次用粗言狂罵車長及聲稱:「我無得罪你!」隨後偕同行女子徒步離去。

警員接報到場將受傷車長及站長送院,又在附近兜截涉嫌傷人的惡漢,惜無果。九巴事後發表聲明,指遇襲站長及車長已出院,目前正放病假,公司正向警方了解緝拿疑兇的進展,並會盡力協助警方緝兇。

另外,在昨日凌晨2時許,當時天文台已改掛3號風球,在西環域多利道近西寧街海邊,有途人發現一名男子在海中浮沉並大叫救命,立即報警。警員與消防員趕至,迅即將墮海男子救起,他僅手腳擦傷,報稱早前途經上址岸邊吹風時意外墮海,隨後由救護車送院治理。



■清水灣道發生入屋打劫的獨立屋。

昨日凌晨3時許,3名以絲襪及口罩蒙面的劫匪持刀從外潛入大屋少主睡房內,迅即將其制服及捆綁搜掠,3名刀匪得手後即挾賊逃去。少主掙扎至凌晨3時58分,終掙脫捆綁及通知外備報警。經點算後證實損失一部手提電腦、一部手提電話、一部平板電腦、一個鼻煙壺及現金,總值約7萬元。

集會被拍 退休漢否認傷攝影者

指被挑釁 用布遮鏡頭阻拍攝

威維指拍攝愛港力集會情況時,被女示威者用閃光燈反拍,認為她行為挑釁,並發生爭執。被告突上前罵威「垃圾」,手持紅布拍向他的攝影機兩下,令他右手食指流血,出現約一厘米的傷痕,攝錄機的顯示屏更漆黑近20分鐘。

當盤問威時,被告反指威拍攝他們集會的行為屬挑釁在先。被告辯稱當時只用紅布蓋着威的鏡頭阻止拍攝,所以顯示屏才會漆黑一片,並非弄壞攝影機。被告又稱按照常理,不可能用布打致流血,指「試吓用條布打我十次,睇吓會唔會打到流血!」案件下周一續審。

被炒中廚追加班費 官呻「有計」終和解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悅來酒店中菜部有廚師月前突然被解僱,但酒店卻拒絕向廚師發放多年來累積的加班補償。其中一名任職10年之久的廚師,昨日透過勞資審裁處向酒店申索逾11萬元加班費,但審裁官指合約上無列明會有加班費,直言:「唔好意思,香港未有標準工時,我都有辦法」。最後雙方達成和解協議,悅來酒店向原告人發放7萬元。

原告為現年45歲的中菜部廚師蘇濱相,被告公司為九龍悅來酒店有限公司。審裁官陳大為昨日於庭上提到一個終審法院的案例,引述首席法官馬道立指,一名僱員能否得到加班費,取決於合約中是否有列明該僱員可得加班費,如果沒有的話,僱傭條例並保障僱員可獲得加班費用。

港無標準工時 合約無訂明難追

審裁官指悅來酒店的加班政策中只提到有補鐘補假,但沒指明有加班費;合約更列明一天內加班超過兩小時才算是加班,否則沒有加班補償,而原告人在一年裡有多天都加班不足兩小時,故原告人有舉證責任,證明自己應該得到加班費。審裁官直言:「唔好意思,香港未有標準工時,我都有辦法。」案件最後以和解方式處理,悅來酒店在不承認責任之下,發放7萬元予蘇。

蘇於庭外指他任職期間幾乎每天都要加班,所謂「落場」的休息時間其實亦要工作,尤其在公眾假期、有飲宴的日子工時更長。他認為要僱員自行舉證很困難,難敵資源豐富的大公司。

酒店其他部門有補假或補錢

陪同蘇到法庭的街坊工友服務處代表王小姐稱,至今已有近20名悅來酒店中菜部廚師向街工求助,酒店其他部門的員工有補假,離職前如果仍有補假未提取,更可轉為金錢賠償,唯獨中菜部沒有,屬不公平對待。

最近標準工時委員會傾向「落三關」的「合約工時」做法,即只規定僱主在合約上列明工時及有否補水等,只保障「重災區」行業及只保障某工資水平以下(如月入1.5萬元以下)的僱員,她冀能爭取更完善的法例。

尋刺激男廁偷拍 音樂人譚展輝認罪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曾為歌手趙學而、李蕙敏創作歌曲《我恨我是女人》及《我為我生存》的音樂人譚展輝,今年3月底涉於尖沙咀 iSQUARE 男廁偷拍,昨日承認一項不誠實取用電腦罪候懲。曾為演員的辯方大律師盧敏儀代被告求情時,指被告自小抑壓同性戀傾向,不堪生活壓力始一時衝動犯案,稱想做「好刺激、無人知道嘅事」,事後感到懊悔,曾想過了結生命。裁判官將案押後至本月31日,等候感化官及社會服務令報告判判。

案情指45歲被告譚展輝於3月30日在尖沙咀 iSQUARE 逛街,到廁所如廁期間,手持手機從牆下伸手偷拍隔壁廁格,遭男事主發現和報警,警方在被告兩部手機中發現共4段男事主如廁的片段,警誡下譚承認犯事,稱「好大壓力先至咁做」。

譚展輝10多位親友昨日到九龍城法院旁聽,眾人得知押後判刑後,在庭外與譚擁抱,又大讚盧大狀「做得好」。盧敏儀在庭外透露因音樂與譚結緣,二人相識多年。

雙親離世 患抑鬱症有同性戀傾向

盧大狀求情指被告是父母12名子女中的蠢仔,音樂造詣高,先後考獲中大音樂碩士和博士,曾在本地創作大賽中獲亞、季军等11個獎項,現擁有音樂工作室,亦不時為廣告和電影作曲。惜被告自幼有一個解不開的心結,中學時發現自己性取向與其他人不同,但因家人不接受和基督教信仰,一直隱瞞同性戀取向。多年來的抑壓,加上父母先後在2009年及2014年離世,令他不堪壓力患上抑鬱症。

盧大狀指被告因生活壓力大,一時衝動而犯案,稱想做「好刺激、無人知道嘅事」,事後感到「好驚、好亂」。又呈上13封由工作夥伴、教會牧師及學院博士等撰寫的求情信,指被告事後感到懊悔,曾想過了結生命,他作為一名虔誠基督徒,又有宣教士姐姐和牧師姐夫,無奈地在現實社會中扮演正常人,終不堪壓力爆發。